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会计素养与智能工具 实训平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3-1257

采 购 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特别提示

1. 投标人初次登记注册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ngzy.net>，以下简称中心网站），点击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先阅读《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操作手册》了解具体操作流程，再点击【免费注册】，同意《注册协议》后，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填写注册信息并选择相应的市场主体类型，注册完成后获得用户名及密码。

1.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市场主体 CA 办理请参考新系统《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1.3.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4. 其他内容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系统办事指南。

2、投标文件制作

2.1、供应商或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供应商或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2.3、供应商或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5、供应商或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除文件中要求需要签字签章的位置外，投标文件其它内容均需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供应商或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或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或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供应商或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或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或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或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或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每天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群发的消息通知等，因供应商或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合同.....	29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44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47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51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会计素养与智能工具实训平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会计素养与智能工具实训平台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2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3-1257
- 2、项目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会计素养与智能工具实训平台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020000.00 元

最高限价：102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32076-1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会计素养 与智能工具实训平台建设项目 目包 1	300000.00	300000.00
2	豫政采 (2)20232076-2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会计素养 与智能工具实训平台建设项目 目包 2	720000.00	72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包段划分及采购内容：本项目共划分为 2 个包段，内容如下（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包 1：会计实务技能大赛赛训企业案例库；
包 2：税务综合赛训平台软件、财会职业能力养成平台软件。

- 5.2 交付期：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
- 5.3 交付地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龙子湖校区。
- 5.4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 5.5 质量保证期：3 年。

- 6、合同履行期限：交付期和质量保证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其他要求：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及截止时间：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将网页、内容进行截图，以作证据存档）【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注：供应商允许同时投多个包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包段。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年12月05日至2023年12月1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

3. 方式：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http://www.hnngzy.net>）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3年12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年12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六)-2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启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www.hnn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

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2.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联系人: 王老师、张老师

联系方式: 0371-866604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 1394 号富田财富广场 1 号楼 2201 号

联系人: 樊道旺

联系方式: 0371-63383080 1583828336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樊道旺

联系方式: 0371-63383080 1583828336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联系人：王老师、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86660417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 1394 号富田财富广场 1 号楼 2201 号 联系人：樊道旺 联系方式：0371-63383080 15838283363
1.1.4	采购项目名称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会计素养与智能工具实训平台建设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属于该办法第六条第三款规定情形，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1.6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3-1257
1.1.7	采购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3-1257
1.1.8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 <u>2</u> 个包： 包 1：会计实务技能大赛赛训企业案例库； 包 2：税务综合赛训平台软件、财会职业能力养成平台软件。 注：供应商允许同时投多个包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包段。若同一供应商在本项目两个分包均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则按照采购预算金额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该供应商为预算金额较大分包的成交供应商，预算金额较小分包的第二成交候选成交供应商为预算金额较小分包的成交供应商。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1.2.2	付款方式	合同内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能够正常投入使用；乙方提供付

		款所需的相关手续及开具正规发票，甲方在收到相关手续及发票，经核对无误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
1.3.1	交付期	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
1.3.2	交付地点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龙子湖校区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量保证期	3 年
1.3.5	售后服务	1. 在工作时间内随时为甲方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免费提供所购买产品的服务与技术支持维护，软件系统常见故障应及时解决。 2. 如遇所供产品升级，提供从合同签订开始 3 年内免费升级支持。 3. 自验收合格并开始使用之日起 360 天内，如遇甲方要求的不影响软件产品界面统一性、通用性而作的必要的更改，乙方免费提供修改支持。 4. 对系统提供终身技术支持。 5. 免费对我校操作人员进行软件培训。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附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附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格式自拟） 6. 其他要求：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及截止时间: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将网页、内容进行截图,以作证据存档)【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注:供应商允许同时投多个标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详见“供应商须知总则”第1.4.3项
1.9.1	踏勘现场	☒ 不召开
1.10.1	磋商预备会	☒ 不召开
1.10.2	供应商在磋商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 形式: /
1.11.1	分包	☒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付期; 交付地点; 付款方式; 质量保证期; 售后服务; 其他: /
1.12.3	偏差	☒ 允许, 偏差范围: 非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最高项数: /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包 1 预算控制金额 300000.00 元，最高限价 300000.00 元。 包 2 预算控制金额 720000.00 元，最高限价 720000.00 元。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本预算的（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税金。 其他：/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无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 不允许
4.1.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
4.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4.2.5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2</u> 人。 专家确定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人数	<u>3</u> 名/包【符合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或以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合格供应商只有2家时，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 否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采购公告发布的相同媒介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1. 合同签订后5日内，乙方按照合同金额5%，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期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质保期结束后30日内，合同内产品无质量问题，双方无任何纠纷，经二次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代理费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标准规定的基础上下浮15%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成交服务费。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本项目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1.1.6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采购编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包划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付期、交付地点、履约验收、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付期：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交付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保证期：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5 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

（10）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1）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磋商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内容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内容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2.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2.4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2.5 如响应文件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采购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采购需求；
- （4）合同；
- （5）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响应文件格式；
- （8）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1）响应函；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资格证明材料
- (4) 报价一览表；
- (5) 报价明细表；
- (6)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7)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8) 项目实施方案；
- (9) 售后服务计划；
- (10)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本须知第 3.2.7 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2.7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开展采购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8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小组在线向初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发起竞争性磋商响应最后（二次）报价，供应商也将予以远程报价。供应商登录远程采购项目，在评审过程中收到远程报价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报价，如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未变更或未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供应商未提交最终报价的，将默认初次报价为最后报价；如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供应商未提交最终报价

的，供应商视为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报价消息提示，可在开标提醒消息中查看，具体操作详见《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V1.0》。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服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3.7.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不适用）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启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详见《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允许同时投多个标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若同一供应商在本项目两个分包均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则按照采购预算金额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该供应商为预算金额较大分包的成交供应商，预算金额较小分包的第二候选成交供应商为预算金额较小分包的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向中标人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等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内容

本次采购项目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会计素养与智能工具实训平台建设项目，共 2 个包。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服务要求/技术要求

包 1:

序号	名称	服务要求/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会计实务技能大赛赛训企业案例库	阶段 1：业财信息化阶段 【公司名称】xx 有限公司 【案例类型】业财信息化企业案例 【领域设置】基础档案维护、业财税资融合业务处理、财务报表编制、大数据业财分析四部分 【难易程度】中 【案例概述】 1. 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业务会计岗 90 分，成本会计岗 90 分，共享会计岗 110 分，财务主管岗 110 分，团队合计 400 分。 2. 本案例使用财务数字化训赛平台赛务模块、业务系统-NCC、分析云、python、数据中心-上证、数据清洗工具，完成业财信息化四个岗位的工作。 3. 【案例说明】 任务 001 供应商档案维护 任务 002 会计科目维护 任务 003 物料档案维护 任务 004 银行账户维护 任务 005 客户档案 任务 006 库存期初 任务 007 存货期初 任务 008 现金期初 任务 009 应收期初 任务 010 总账余额期初 任务 011 赊销商品 任务 012 收到货款 任务 013 赊购原材料 任务 014 代扣全检费用 任务 015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任务 016 债务重组 任务 017 支付研发产品测试费 任务 018 报销差旅费 任务 019 员工借款	2	包（每包含 6 套题）

	任务 020 支付货款，有现金折扣 任务 021 支付通讯费 任务 022 支付展销会费用 任务 023 报销展销会活动现场抽奖奖金 任务 024 赊购原材料 任务 025 销售商品，收到票据 任务 026 代缴奖金个人所得税 任务 027 支付材料款 任务 028 成品报废 任务 029 报废审批 任务 030 废品、边角料销售 任务 031 通过银行账户缴纳本月住房公积金 任务 032 缴纳本月社会保险费 任务 033 缴纳上月工会经费 任务 034 缴纳各项税费 任务 035 销售商品并通过银行账户收到部分货款 任务 036 员工以现金形式缴纳违纪罚款 任务 037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任务 038 赊购需要安装的固定资产 任务 039 出售股票 任务 040 支付 xx 有限公司材料款 任务 041 产成品完工入库 任务 042 收到设备安装调试发票，款未付 任务 043 设备验收入库 任务 044 向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北京分会捐款 任务 045 收到存款利息 任务 046 支付办公楼绿化管理费 任务 047 收到 1 日购入不合格电池片红字发票 任务 048 企业分红 任务 049 通过银行账户支付销售中心搬迁运费 任务 050 通过银行账户支付 xx 有限公司设备款及安装费 任务 051 通过建行账户支付管理部通讯费 任务 052 赊销商品 任务 053 通过交行账户支付法律咨询费 任务 054 现金支付行政部报销维修费 任务 055 通过交行账户预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 任务 056 通过交行账户支付北京天源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材料款 任务 057 转出待出售设备 任务 058 通过银行账户向陕西西龙投标担保有限公司支付竞标保证金 任务 059 购入非专利技术，通过交行账户支付款项 任务 060 产成品完工入库 任务 061 通过建行支付并分配水费 任务 062 通过建行支付并分配电费 任务 063 分配职工薪酬 任务 064 分配本月职工薪教育经费		
--	--	--	--

	任务 065 计提个人所得税 任务 066 无形资产摊销 任务 067 计提当月折旧 任务 068 分配并结转本月发出材料计划成本 任务 069 结转本月发出材料应负担成本差异 任务 070 结转本月发出周转材料成本 任务 071 结转本月制造费用 任务 072 结转本月完工产品成本 任务 073 结转本月销售商品成本 任务 074 季度盘点 任务 075 盘亏处理 任务 076 月末结转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 任务 077 转出未交增值税 任务 078 计提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任务 079 结转损益 任务 080 预提一季度所得税费用 任务 081 资产负债表编制 任务 082 利润表编制 任务 083 增值税纳税申报 任务 084 所得税纳税申报 任务 085 房产税纳税筹划 任务 086 财务报表税务风险识别 任务 087 增值税风险分析 任务 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析 任务 089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任务 090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报告 任务 091 仪器仪表制造业数据采集-海地格电器销售数据清洗 任务 092 数据采集 任务 093 盈利现金比率分析 任务 094 偿债能力分析 任务 095 营运能力分析 任务 096 现金流量表采集 任务 097 存货占流动资产比分析 任务 09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析 任务 099 人效及费效分析 任务 100 固定资产收入率分析 任务 10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任务 102 利润表数据清洗及数据计算 任务 103 库存商品趋势分析 任务 104 存货占总资产比分析 任务 105 毛利率分析 任务 106 财务指标数据清洗 阶段 2: 财务数字化阶段 【公司名称】xx 服务有限公司 【案例类型】财务数字化企业案例		
--	--	--	--

		【领域设置】投融资管理领域、预算管理领域、营运分析领域、绩效内控领域 【难易程度】中 【案例概述】 4. 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投融资管理岗 100 分，预算管理岗 90 分，营运分析岗 110 分，绩效内控岗 100 分，团队合计 400 分。 5. 本案例使用财务数字化训赛平台赛务模块、分析云、python、数据中心、数据清洗、RPA 设计器，完成财务数字化四个岗位的工作。 6. 【案例说明】 任务 001 项目定性分析 任务 002 数据爬取及结果分析 任务 003 数据清洗及结果分析 任务 004 互斥项目投资决策 任务 005 债券投资决策 任务 006 资本成本计算 任务 007 固定资产最佳更新年限决策 任务 008 长期筹资决策 任务 009 可视化分析-目标投资行业分析报告 任务 010 可视化分析-货币资金结构分析报告 任务 011 可视化分析-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报告 任务 012 可视化分析-资金流量分析报告 任务 013 可视化分析-资金存量分析报告 任务 014 可视化分析-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报告 任务 015 可视化分析-债务风险分析报告 任务 016 数据爬取及结果分析 任务 017 销售收入预测 任务 018 销售回款预测 任务 019 销售成本预测 任务 020 人工成本预测 任务 021 销售费用预测 任务 022 管理费用预测 任务 023 利润表预测 任务 024 可视化分析-收入预算执行分析可视化报告 任务 025 可视化分析-存货结构及减值风险分析报告 任务 026 可视化分析-成本结构分析报告 任务 027 可视化分析-费用结构分析报告 任务 028 数据爬取及结果分析 任务 029 数据清洗及结果分析 任务 030 成本性态分析及成本预测 任务 031 标准成本计算 任务 032 成本差异分析 任务 033 保本边际分析 任务 034 敏感性分析 任务 035 定价决策		
--	--	---	--	--

		任务 036 经济订货批量 任务 037 保险储备 任务 038 成本结构分析 任务 039 可视化分析-销售业绩分析报告 任务 040 可视化分析-销售毛利分析报告 任务 041 可视化分析-管理费用分析报告 任务 042 可视化分析-销售费用分析报告 任务 043 数据爬取及结果分析 任务 044 销售结构分析 任务 045 偿债能力分析 任务 046 营运能力分析 任务 047 盈利能力分析 任务 048 发展能力分析 任务 049 采购付款风险检查 任务 050 可视化分析-资产投资收益分析报告 任务 051 可视化分析-资产负债表结构分析报告 任务 052 可视化分析-研发投入情况分析报告 任务 053 可视化分析-利润表结构分析报告 任务 054 可视化分析-采购情况分析报告 任务 055 企业内部控制流程设计 任务 056 智能 RPA 机器人		
--	--	--	--	--

包 2:

序号	名称	服务要求/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税务综合赛训平台软件（高职版）	（一）技术参数 1. 软件采用云技术，提供以下版本应用，以提高软件使用效率，满足教学需求： 1.1 提供网络服务器版：平台为 B/S 网络版，安装机房服务器，学生电脑直接通过网页访问使用，无用户数量限制，方便所有相关专业学生使用； 1.2 提供终端载体单机版（单机 U 盘版，实现口袋式移动资源）。移动终端载体规格：长×宽×高（含包装盒）不超过 10 厘米×8 厘米×4 厘米，实现口袋式资源平台，随身携带，方便教师学生随时随地在有电脑的地方使用软件； 2. 系统包括业务中心、任务管理系统、会计核算系统、开票系统、电子税务局、增值税发票综合服务平台、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评价系统等模块； 3. 学生可在系统模拟企业财税人员进行发票的申领、发票开具、进项发票认证、涉税业务计算与会计核算、纳税申报以及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的全过程，涵盖财税岗位的所有业务内容，支持办税员、税务会计、财务主管的分岗实训； 4. 业务中心系统中存有企业基本信息、客户信息、业务资料等内容，在实际任务办理过程中，将调取这些资料； 5. 任务管理系统包括任务列表、任务描述、任务操作界面，具有任务结果提交、任务指引、标记等功能； 6. 会计核算系统模拟电算化系统记账凭证的填制功能，主要用于涉税相关业务的核算。系统可以预置全套会计科目，在填制凭证时直接根据需要选取会计科目，金额栏具有自动合计功能，能够进行借贷平衡判断； 7. 开票系统模拟现实防伪税控开票系统，包括发发票申领、商品编码和客户编码的维护、发票填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信息表填开、发票作废、库存查询、汇总查询、发票打印等功能，可以帮助学生进行销售开票工作的操作训练，锻炼发票管理与发票开具技能，拓展相关实操知识； 8. 电子税务局系统模拟真实网上办税客户端及界面，能够进行增值税、附加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税种的申报； 9. 增值税发票综合服务平台系统能够模拟外来增值税专用发票等抵扣凭证的网上勾选确认，包括发票抵扣勾选认证与统计、发票统计查询与打印等功能，体现了网上认证的操作过程； 10.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仿真模拟实务税收管理系统进行个人所得税网上申报。包括人员信息采集，专项附加扣除信息采集，综合所得申报的收入及减除填写、税款计算、附表填写、申报表报送，税款缴纳，查询统计等功能； 11.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业务通过预设全年数据及业务资料，由学生进行凭证查阅、数据汇总、纳税调整，最终计算出全年应纳税所得额和应纳税所得额，根据月度或季度预缴的所得税数额，确定该年度应补或者应退税额，并填写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年	1	套

	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结清全年企业所得税税款。系统包含以下申报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 类）、一般企业收入明细表、一般企业成本支出明细表、期间费用明细表、纳税调整项目明细表、企业所得税弥补亏损明细表、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视同销售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纳税调整明细表、投资收益纳税调整明细表、职工薪酬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跨年度纳税调整明细表、捐赠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资产折旧、摊销及纳税调整明细表、资产损失税前扣除及纳税调整明细表等； 12. 评价系统具有成绩智能判断功能，包括过程智能自动判断，结果智能自动判断； 13. 平台内嵌互动小游戏模块，主要有以下功能： 13.1 提供多个终端使用功能：游戏支持电脑、手机等终端使用； 13.2 在线游戏互动功能：学生可通过手机扫描系统的中会计游戏二维码，实现在手机上进行随堂游戏的互动体验； 13.3 竞赛排行功能：支持竞赛比拼并提供排行，增加课堂趣味性，可重复进行游戏； 14. 平台配套提供终端载体单机版内置微课制作功能： 14.1 可直接导入 PPT 并保留 PPT 所有动画效果，生成视频微课； 14.2 制作过程可自动录音，可合成至生成的视频微课中； 14.3 微课制作时支持支持两个摄像头切换录制，第一摄像头和第二摄像头可随时切换录制现场人像或现场展示资料，录制内容可合成至生成的视频微课中； 14.4 微课制作过程中可随时板书，录制板书操作，并合成到生成的视频微课； 14.5 微课保存为视频时，可选择添加背景音乐，使制作的微课全程具有背景音乐效果，背景音乐提供多种选择； （二）业务参数 1. 套卷一： 1.1 企业日常纳税业务和涉税业务管理：由办税员、税务会计、财务主管分岗完成，模拟中小型企业及不同行业企业的日常涉税业务，训练内容包括发票申领及开具，进项发票认证，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消费税及附加税费、印花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税费的计算及核算，税费申报和纳税筹划等内容； 1.2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由团队合作完成，以一家中型企业为案例背景，模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全过程，内容包括 11 月凭证查阅，12 月涉税业务核算，年度财务数据汇总，利润表编制，纳税调整事项汇总，最后进行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 2. 套卷二： 2.1 企业日常纳税业务和涉税业务管理：由办税员、税务会计、财务主管分岗完成，模拟中小型企业及不同行业企业的日常涉税业务，训练内容包括发票申领及开具，进项发票认证，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消费税及附加税费、印花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税费的计算及核算，税费申报和纳税筹划等内容； 2.2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由团队合作完成，以一家中型企业为案例背景，模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全过程，内容包括 11 月凭证查阅，12 月涉税业务核算，年度财务数据汇总，利润表编制，纳税调整事项汇总，		
--	---	--	--

	最后进行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 3. 套卷三： 3.1 企业日常纳税业务和涉税业务管理：由办税员、税务会计、财务主管分岗完成，模拟中小型企业及不同行业企业的日常涉税业务，训练内容包括发票申领及开具，进项发票认证，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消费税及附加税费、印花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税费的计算及核算，税费申报和纳税筹划等内容； 3.2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由团队合作完成，以一家中型企业为案例背景，模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全过程，内容包括 11 月凭证查阅，12 月涉税业务核算，年度财务数据汇总，利润表编制，纳税调整事项汇总，最后进行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 4. 套卷四： 4.1 企业日常纳税业务和涉税业务管理：由办税员、税务会计、财务主管分岗完成，模拟中小型企业及不同行业企业的日常涉税业务，训练内容包括发票申领及开具，进项发票认证，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消费税及附加税费、印花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税费的计算及核算，税费申报和纳税筹划等内容； 4.2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由团队合作完成，以一家中型企业为案例背景，模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全过程，内容包括 11 月凭证查阅，12 月涉税业务核算，年度财务数据汇总，利润表编制，纳税调整事项汇总，最后进行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 5. 套卷五： 5.1 企业日常纳税业务和涉税业务管理：由办税员、税务会计、财务主管分岗完成，模拟中小型企业及不同行业企业的日常涉税业务，训练内容包括发票申领及开具，进项发票认证，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消费税及附加税费、印花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税费的计算及核算，税费申报和纳税筹划等内容； 5.2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由团队合作完成，以一家中型企业为案例背景，模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全过程，内容包括 11 月凭证查阅，12 月涉税业务核算，年度财务数据汇总，利润表编制，纳税调整事项汇总，最后进行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 6. 套卷六： 6.1 企业日常纳税业务和涉税业务管理：由办税员、税务会计、财务主管分岗完成，模拟中小型企业及不同行业企业的日常涉税业务，训练内容包括发票申领及开具，进项发票认证，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消费税及附加税费、印花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税费的计算及核算，税费申报和纳税筹划等内容； 6.2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由团队合作完成，以一家中型企业为案例背景，模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全过程，内容包括 11 月凭证查阅，12 月涉税业务核算，年度财务数据汇总，利润表编制，纳税调整事项汇总，最后进行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 7. 套卷七： 7.1 企业日常纳税业务和涉税业务管理：由办税员、税务会计、财务主管分岗完成，模拟中小型企业及不同行业企业的日常涉税业务，训练内容包括发票申领及开具，进项发票认证，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消费税及附加税费、印花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税费的计算及核算，税		
--	--	--	--

		费申报和纳税筹划等内容； 7.2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由团队合作完成，以一家中型企业为案例背景，模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全过程，内容包括 11 月凭证查阅，12 月涉税业务核算，年度财务数据汇总，利润表编制，纳税调整事项汇总，最后进行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 8. 套卷八： 8.1 企业日常纳税业务和涉税业务管理：由办税员、税务会计、财务主管分岗完成，模拟中小型企业及不同行业企业的日常涉税业务，训练内容包括发票申领及开具，进项发票认证，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消费税及附加税费、印花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税费的计算及核算，税费申报和纳税筹划等内容； 8.2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由团队合作完成，以一家中型企业为案例背景，模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全过程，内容包括 11 月凭证查阅，12 月涉税业务核算，年度财务数据汇总，利润表编制，纳税调整事项汇总，最后进行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 9. 套卷九： 9.1 企业日常纳税业务和涉税业务管理：由办税员、税务会计、财务主管分岗完成，模拟中小型企业及不同行业企业的日常涉税业务，训练内容包括发票申领及开具，进项发票认证，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消费税及附加税费、印花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税费的计算及核算，税费申报和纳税筹划等内容； 9.2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由团队合作完成，以一家中型企业为案例背景，模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全过程，内容包括 11 月凭证查阅，12 月涉税业务核算，年度财务数据汇总，利润表编制，纳税调整事项汇总，最后进行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 10. 套卷十： 10.1 企业日常纳税业务和涉税业务管理：由办税员、税务会计、财务主管分岗完成，模拟中小型企业及不同行业企业的日常涉税业务，训练内容包括发票申领及开具，进项发票认证，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消费税及附加税费、印花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税费的计算及核算，税费申报和纳税筹划等内容； 10.2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由团队合作完成，以一家中型企业为案例背景，模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全过程，内容包括 11 月凭证查阅，12 月涉税业务核算，年度财务数据汇总，利润表编制，纳税调整事项汇总，最后进行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		
2	财会职业能力养成平台软件(竞赛提升版)	(一) 技术参数 1. 软件采用云技术，提供以下版本应用，以提高软件使用效率，满足教学需求； 1.1 提供网络服务器版：平台为 B/S 网络版，安装机房服务器，学生电脑直接通过网页访问使用，无用户数量限制，方便所有相关专业学生使用； 1.2 提供终端载体单机版 5 个（单机 U 盘版，实现口袋式移动资源）。移动终端载体规格：长×宽×高（含包装盒）不超过 10 厘米×8 厘米×4 厘米，实现口袋式资源平台，随身携带，方便教师学生随时随地在有电脑的地方使用软件； 2. 包括信息中心系统、业务协同系统、出纳账系统、仓储系统、网上银	1	套

	行系统、会计信息化系统、保险柜系统、增值税防伪税控开票系统、电子税务局系统、增值税发票综合服务平台系统、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财务分析系统、计算机审计系统、帮助系统、评价系统十五个系统； 3. 具有分岗功能，实现企业内部控制，业务协同系统、会计信息化系统系统、审计系统、网上银行系统有分岗位操作； 4. 各系统之间数据一贯性，业务协同系统、网上银行系统、防伪税控开票系统、电子税务局系统、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产生的数据均进入会计信息化系统，会计信息化系统数据进入审计系统、财务分析系统； 5. 信息中心系统中存有平台企业基本信息、企业介绍、财务制度、客户和供应商信息、业务合同等内容，各种企业档案信息存放于信息中心系统中，在实际业务办理、款项支付、会计核算等工作中将被应用、调取； 6. 业务协同系统相当于企业业务办理的 OA，内置日历功能，完成当天工作事项后，进入下一天的工作； 6.1 业务查看：点击代办业务系统，可查看本月业务目录，及查看业务详情； 6.2 业务设计分岗流程、体现内控；体现团队协作、岗位职责和业务流程； 6.3 逼真企业实际业务、类型丰富，包括流程审批业务、同步办理业务、外来票据核算业务、内部自制单据核算业务；具有盖章、画线、填制等操作功能； 7. 会计信息化系统仿真企业实际电算化系统，具有创建账套、初始化账套、填制凭证、审核凭证、结转损益、记账、结账等功能；系统具有岗位添加和权限设置功能，体现企业内控流程；系统增设业务单据面板功能，自动关联经济业务办理产生的单据，做到业务办理与财务核算的紧密结合与贯通流转；会计信息化系统具有科目辅助核算功能，可实时查看辅助核算项目明细账，或根据时间区间查看辅助核算项目明细账，如查看某一往来单位明细账；配合平台其他系统，做到正确判断，准确入账； 8. 网上银行系统仿真现实企业网上银行用户端，具有银行转账付款申请、付款审批、余额查询、明细查询、回单查询等功能，培养学生基础技能操作的同时，也培养了学生每日查询余额，账实核对，为企业经营决策提供信息支持的意识和习惯；系统将付款业务中的制单操作和审批操作权限分配给两个岗位人员，体现了内部控制流程和资金安全管理制度； 9. 保险柜系统仿真现实中的实物保险柜，包括密码开启、余额查询、存入现金、取出现金的基础技能操作训练；平日存、取现金的记录内置在评价系统中，可以帮助学生核查现金日记账登记的及时性与准确性，养成每日盘点现金、账实核对、日清月结的良好习惯，加强现金安全管理意识； 10. 出纳账系统包括现金日记账、银行存款日记账、现金支票领用登记簿、转账支票领用登记簿、应收票据备查簿、应付票据备查簿等内容，可与网上银行系统配合，做到日清月结、每日核对、账实相符、账账相符、互相监督； 11. 仓储系统主要包括单据录入、单据查询、物料编码、物料明细等功能，实现对企业物料数据的动态管理；仓储系统可以帮助学生了解企业物料账目的产生过程，帮助学生理解会计账目与物料账目的关系与核对		
--	---	--	--

	方法，增加对物料监管的意识和经验，体会如何用会计语言描述企业资产和经营状况； 12. 增值税防伪税控开票系统模拟现实开票系统，包括商品编码和客户编码的系统设置、发票读入和发票填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填开、增值税普通发票填开）发票作废、红字发票、库存查询，汇总查询、发票打印等功能，同时可直接将产生的增值税发票记账联传递到会计电算化系统单据面板，可直接附加到记账凭证中，并且支持原始凭证复印功能； 13. 增值税防伪税控开票系统模拟金税盘发售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普通发票； 13.1 业务查看：点击代办业务系统，可查看本月业务目录，及查看业务详情； 13.2 发票查询：点击开票系统下的发票管理按钮，进入管理页面，点开发票查询，可以查询和查看已开出的发票记录； 14. 电子税务局系统仿真真实网上办税客户端及界面，能够进行增值税、附加税、企业所得税、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税种的申报；与平台其他业务系统、账务系统、税务系统的数据关联勾稽，支持系统间数据核算与核对，形成了完整的网上认证、计税、报税、税款缴纳、账务处理工作链； 15. 增值税发票综合服务平台系统能够模拟实现外来增值税专用发票抵扣联网上认证操作的功能，可以作为增值税申报前的进项税额核对的数据依据。 16. 电子税务局系统完成纳税申报后，产生的纳税回单，传递到会计信息化系统单据面板，可直接附加到记账凭证中，并且支持原始凭证复印功能； 17.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仿真模拟实务税收管理系统，可进行个人所得税网上申报，包括人员登记、报表填写、申报表报送、申报更正、网上缴费、查询统计等功能，并且完成纳税申报后，产生的纳税回单，传递到会计电算化系统单据面板，可直接附加到记账凭证中，并且支持原始凭证复印功能； 18. 财务分析系统直接读取会计信息化系统中生成的数据，产生如营业收入结构分析、主营业务收入趋势分析、销售毛利率分析、全部成本费用分析、期间费用结构分析、税前利润分析、净利润贡献分析、营运能力分析、偿债能力分析、盈利能力析、杜邦分析图，显示为柱状图、饼图，具有报表自定义功能，自定义设计分析报表； 19. 计算机审计系统中包含取数功能，从会计信息化系统中取数：包括审计取数、账套信息查询、风险评估、内控测试、凭证借贷平衡检查、凭证异常对应检查、凭证典型对应检查、对应科目检查、凭证大额分析检查、凭证抽样检查、凭证条件检查、冲销凭证检查、实质测试、调整分录、调整分录汇总、试算平衡、审计报告等功能； 20. 帮助系统包括快速入门和使用说明，可以帮助学生自主学习平台各系统功能如何操作，帮助学生快速了解平台实训模式、岗位分工、系统权限设置、业务办理等内容，方便学生训练时自主完成训练任务，培养了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 21. 评价系统：点击评价系统，可以重新计算学生自己的场次成绩，查看各子系统的得分情况； 22. 赛训组织通过添加比赛或训练场次组织学生练习或者考试，可根据		
--	--	--	--

	需要设置练习或考试的开始时间、持续时长、账套、模式、类别等。查询场次下学生的交卷状态，并能够根据需要重置交卷状态。场次下的账号管理可以查看学生针对系统中各个子系统设置的登录密码，并能够进行密码重置。成绩管理可以计算并查看当前场次的所有学生的成绩，支持导出 EXCEL 成绩单的功能； 23. 赛题制作支持新建账套功能，可以在课程下面新建账套题目列表，题目设置支持新增题目、复制题目功能，自定义题目排序功能，并支持教师在出题过程中针对单题的模拟做题功能，可针对实训题目进行业务流程设计，通过添加操作步骤，设置对应角色以及角色的单据权限，达到同一题目多人分步骤协作完成的目的，通过点击进入案例进行账套正确答案的设置； 24. 具有统计分析功能，可以查看全部学员的得分情况，进入详情可以看到平台是以图表方式统计某一次比赛每一模块的得分率； 25. 平台配套提供云课堂手机 APP 版，实现云课堂功能，可以为老师学生在互联环境下达到沟通、资源共享、课堂考核的作用，体验互动教学与作业跟踪等新的教学模式： 25.1 自定义签到：教师端可自定义课堂签到手势，学生端即可以规定手势进行签到。 25.2 投票管理：教师端可自主编辑投票的标题、投票的内容、投票后是否立即显示结果、投票，学生端即可参与老师编辑好的投票； 25.3 签章划线功能：APP 版支持实务题签章划线。记账凭证支持盖章，盖章位置直接通过手势滑动确定位置，记账凭证支持画线，画线起点终点位置直接通过手势滑动确定，实训题支持业务流程，具有提交下一步、退回上一步操作功能，能够进行智能答案判断，错误之处使用深色背景标识； 26. 平台配套提供会计信息化账务处理手机 APP，供学生移动学习体验会计信息化常见功能模块： 26.1 初始设置：登录后可自定义创建账套，若已有账套，则直接进入角色登录界面； 26.2 角色登录：提供四个岗位角色登录，支持网络版管理员针对实际情况分配角色登录权限； 26.3 登录首页：包含凭证列表、审核凭证、记账、期末结账、结转损益、财务报表、查询/修改、明细账、总账、科目余额表等十个子功能模块。 （二）业务参数 1. 总体内容概况：至少包含 7 个账套，涉及业务办理、财务核算、税务处理、审计工作、智能分析等方面内容； 2. 实训账套内容： 2.1 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一季度）：本业务内容为连续经营企业，为制造业一般纳税人，采用新《企业会计准则》核算。业务内容包括一季度连贯业务，将涉及到筹融资业务、投资业务、日常业务、经营业务、特殊业务等； 2.2 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二季度） 2.3 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4 月）：本业务内容为连续经营企业，模拟一家中小型制造企业 4 月完整经济业务，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采用新《企业会计准则》核算。涉及到筹融资业务、投资业务、日常业务、经营业务、涉税业务等经济业务办理及账务处理；网上银行付款；保险		
--	---	--	--

	柜存取款；出纳账填写；增值税发票填开；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税费申报及缴纳； 2.4 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5 月）：本业务内容为连续经营企业，模拟一家中小型制造企业 5 月完整经济业务，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采用新《企业会计准则》核算。涉及到筹融资业务、投资业务、日常业务、经营业务、涉税业务等经济业务办理及账务处理；网上银行付款；保险柜存取款；出纳账填写；增值税发票填开；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税费申报及缴纳； 2.5 科技有限公司：本业务内容为连续经营企业，模拟一家中小型高新技术制造企业一个月完整经济业务，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采用新《企业会计准则》核算。涉及到筹融资业务、投资业务、日常业务、经营业务、涉税业务等经济业务办理及账务处理；网上银行付款；保险柜存取款；出纳账填写；增值税发票填开；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税费申报及缴纳； 2.6 电器有限公司：本业务内容为连续经营企业，模拟一家中小型工业企业一个月完整经济业务，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采用新《企业会计准则》核算。涉及到筹融资业务、投资业务、日常业务、经营业务、涉税业务等经济业务办理及账务处理；网上银行付款；保险柜存取款；出纳账填写；增值税发票填开；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税费申报及缴纳； 2.7 玩具有限公司：本业务内容为连续经营企业，模拟一家中小型工业企业一个月完整经济业务，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采用新《企业会计准则》核算。涉及到筹融资业务、投资业务、日常业务、经营业务、涉税业务等经济业务办理及账务处理；网上银行付款；保险柜存取款；出纳账填写；增值税发票填开；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税费申报及缴纳； 2.8 电商有限公司：本业务内容为连续经营企业，模拟一家中小型工业企业一个月完整经济业务，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采用新《企业会计准则》核算。涉及到筹融资业务、投资业务、日常业务、经营业务、涉税业务等经济业务办理及账务处理；网上银行付款；保险柜存取款；出纳账填写；增值税发票填开；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税费申报及缴纳； （三）线上共享记账平台服务（配套 50 个为期 12 个月在线共享记账平台服务账号） 1. 智能日记账： 1.1 日记账能够支持电脑、手机使用，手机上使用时按手机屏幕比例显示清晰，支持权限设置，分登记权限、修改权限、删除权限、对账权限等；可设置账户管理人员，只有具备账户管理权限的人员才能查询、并且管理此账户中的收支记录； 1.2 具备智能记账功能，录入一段文字就可智能分析出交易日期、交易金额、收支科目、对方单位、部门、经办人，并且根据部门分析收支科目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 1.3 记账时支持选择本地图片、QQ 截图并直接粘贴在界面上、手机微信扫码无缝上传三种方式将原始票据附在账目上，并且可进行放大、缩小、旋转、拖拽显示； 1.4 能生成月报表，按柱状图显示 13 个月收入、支出、利润、账面余额；可同时选取 5 个收支科目进行 13 个月对比，以曲线图方式展示数据的变化趋势及相互作用关系；能将月报表导出成 Excel 文件格式； 2. 应收应付：		
--	---	--	--

		2.1 支持收款核销或付款核销，核销过程中允许抹零扣费，即抹掉零头、扣除手续费、其他扣费，支持两种核销方式，直接录入核销金额或者从已有的收支账目中选取进行核销； 2.2 登记应收应付时支持选择本地图片、QQ 截图并直接粘贴在界面上、手机微信扫码无缝上传三种方式将原始票据附在日记账上； 2.3 支持合并收款或合并付款，多笔应收应付可合并，合并后还可跟未合并的记录进行多次合并，应收应付金额自动根据被合并的记录计算，合并后的记录可取消合并； 3. 物品管理 3.1 物品管理可最多分 4 个菜单，分别是原材料管理、产成品管理、废料管理、礼品管理，并且均允许自定义菜单名称；每个菜单均可单独设置单价小数位，数量小数位，最多可支持 4 位小数；物品管理实时显示物品库存，并且在物品列表界面可设置是否显示最近出库领用单位、归属项目、归属部门、经办人、出库领用日期； 3.2 支持打印送货单，送货单可根据需要设置是否显示单价、金额，送货单上打印二维码，通过微信扫一扫查看电子送货单； 3.3 能物品统计报表，按月份统计并列表显示出每一种物品的月初余额、本月入库、本月出库、月末库存余额；支持用曲线图表显示出某一种物品在 13 个月内入库、出库的曲线； 4. 费用报销： 4.1 费用报销支持自定义报销类别，如差旅报销、日常费用报销等；填写报销单时允许自己为自己填写报销单，也允许为他们填写报销单；一笔报销单允许多行明细，如机票费、住宿费等； 4.2 填写报销单时支持选择本地图片、QQ 截图并直接粘贴在界面上、手机微信扫码无缝上传三种方式附上原始票据附，最多可附 15 张原始票据； 4.3 支持费用报销审批，可一次选择多级审批，也可一次选择一级，等这一级审批通过后填报人再选择一级进行审批的方式，最后一级审批完成可设置为自动交出纳付款；审批过程中，可审批通过、审批不通过，退回，或者提交人可撤回； 5. 项目（合同）管理： 5.1 项目管理列表显示项目金额、已收金额、应收余额、已付金额、应付余额、利润； 5.2 项目详情显示与本项目（合同）有关的全部收支记录，有关的全部物品入库出库记录，有关的全部应收应付记录； 5.3 项目（合同）利润计算方式，可设置为按已收金额减去已付金额，或者根据应收金额减去应付金额两种方式； 6. 工资管理： 6.1 支持做工资表，工资表结构可定义，可增加工资项，如补贴，扣款等，每一项可设计为自动计算，如实发工资=应发工资-扣款-个税； 6.2 支持复核工资表，复核时可选择已有工资表进行对比，高亮显示同一员工不同之处，便于领导发现本月工资表与往月不一样之处；支持工资表记账，可将选定的员工工资记录合并为一笔产生一笔日记账，也可批量逐笔自动生成相同数量的日记账记录，支持从已有日记账中选取记录关联到工资表； 6.3 支持将工资表导出为 Excel 文件，并且可选择是否每一行打印表头，		
--	--	---	--	--

		方便打印成工资条； 7. 其他功能： 7.1 具备客户管理功能：添加客户、删除客户、将客户分配给管辖的业务员、添加联系人、添加联系记录，并显示客户状态； 7.2 外部报表功能：供上传税务账报表功能，可接受多种格式 excel 税务账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科目余额表等，上传的表格可设置分栏显示，包括分栏列头，方便在移动设备上查看报表； 7.3 发票查重功能：可通过手工输入发票号码实现查重。		
--	--	--	--	--

第四章 合同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会计素养与智能工具实训平台建设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签署地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甲方（需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乙方（供方）：_____

根据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会计素养与智能工具实训平台建设项目 的中标通知书和招
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于____年
月____日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清单及报价表

序号	软件产品名称	规格 型号	软件产品版权所有者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附：1.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2. 售后服务承诺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软件价款及运输、安装、升级、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三、交货内容、日期、地点及方式

1. 交付内容：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是指本合同中约定的计算机软件或信息系统等产品，包括软件程序及相关手册或产品资料，不包括软件产品源代码及程序开发过程中形成的技术文档；产品的包装必须牢固，乙方应保障产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甲方对产品的包装有特殊要求的，乙方应当按照要求包装。产品的包装物乙方不得回收。

2. 交货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3. 交货地点及方式：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交货详细地址：河南经贸职业学院龙子湖校区信息中心机房服务器

四、验收期限、标准及方法

1. 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 书面提出申请, 甲方于 7 日内组织验收。
2. 验收须严格按照合同所列的技术参数及指标进行, 合同内不明确的则以生产厂家提供的技术参数及指标为准。
3. 在所有软件安装、调试、培训及整体验收合格后, 甲方出具相应的验收报告。
4. 验收不合格乙方负责修正, 并负责由此而产生的费用, 导致延期的, 按照每日 元支付违约金, 直至验收合格。

五、付款方式

1. 甲乙双方采用人民币转账结算方式;
2. 乙方开具以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为客户名称的正规发票;
3.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 乙方按照合同金额 5%, 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 乙方未按期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5. 合同内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 能够正常投入使用; 乙方提供付款所需的相关手续及开具正规发票, 甲方在收到相关手续及发票, 经核对无误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
6. 质保期结束后 30 日内, 合同内产品无质量问题, 双方无任何纠纷, 经二次验收合格后, 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7. 本项目免费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起 3 年, 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 乙方需更换软件, 并赔偿甲方因合同内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 质保期延长为更换设备并验收合格后 3 年;
8. 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 每发生一次,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如果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相应维修费用, 乙方应当支付相应维修费用并支付违约金 3000 元。
9. 乙方不能按时供货, 除不可抗力事件外, 每拖延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 10 日不能供货,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 同时追究乙方责任。
10. 乙方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和安装过程中, 甲方发现乙方所供合同内产品的配件、施工工艺、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运行等不符合招标(采

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每次不低于50000元的违约金处罚，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30%的违约金。

11. 乙方如违约，应在接到处罚后5日内另行支付违约金，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和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2. 在合同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行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六、知识产权责任

1. 本合同下软件产品及与软件产品有关的源代码、目标代码、文档资料及其他任何乙方提供的产品、资料等的全部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除本合同约定的软件产品许可使用权外，乙方不得向未经甲方书面许可的用户授予、许可或转让软件产品的任何其他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及其他权利有关的任何权利。

2. 软件产品仅限于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使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实施以下行为，否则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甲方承担，情节严重的，乙方有权向有关部门举报，进而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1）将软件产品用于本合同约定使用范围以外的其他目的，包括但不限于将许可软件向任何第三方提供、销售、出租、出借、转让或提供分许可、转许可、通过信息网络传播或以其他方式供他人使用；

（2）对许可软件进行全部或部分翻译、分解、反向翻译、反汇编、反向工程或其他试图从许可软件导出程序源代码的行为，以及超出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在许可软件的基础上书写或开发衍生软件、衍生产品或其他软件；

（3）限制、破坏或绕过许可软件附带的加密附件或乙方提供的其他确保许可软件正确使用的限制性措施。

3.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软件系统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否则因此产生的纠纷由乙方负责，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承担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七、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在工作时间内随时为甲方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免费提供所购买产品的服务与技术支持维护，软件系统常见故障应及时解决。

2. 如遇软件升级，乙方须提供从合同签订开始3年内免费升级支持。

3. 自验收合格并开始使用之日起360天内，如遇甲方要求的不影响软件产品界

面统一性、通用性而作的必要的更改，乙方免费提供修改支持。

4. 乙方对系统提供终身技术支持。
5. 乙方须免费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软件培训。

八、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 (2)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 (3) 所供软件（设备）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本合同附件技术规格书（或其他采购依据）。
- (4) 所供软件（设备）不符合验收标准；
-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违约责任

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十、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合同签署地点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任何一方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3.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4.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

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违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合同正文）

甲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乙方：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

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允许分包的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4.1.2 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价格扣除）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资格审查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附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附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格式自拟。
	其他要求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及截止时间：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将网页、内容进行截图，以作证据存档）【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或响应文件创建标识码不一致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格证书（如有）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投标保证金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偏差		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2.2.1	分值组成(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技术部分：45 分 商务部分：25 分
条款号	量化因素		量化标准
2.2.2 (1)	投标报价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评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最后报价} \times 30$ 注：报价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 有效供应商：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并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供应商。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小组在线向初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发起竞争性磋商响应最后（二次）报价，供应商也将予以远程报价。供应商登录远程采购项目，在评审过程中收到远程报价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报价，如采购需求及合

			同条款未变更或未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供应商未提交最终报价的，将默认初次报价为最后报价；如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供应商未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视为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u>报价消息提示，可在开标提醒消息中查看，具体操作详见《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V1.0》。</u>
2.2.2 (2)	技术部分（45分）	技术响应（40分）	响应文件中服务要求或技术要求完全符合或优于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要求的得 40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建设方案（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响应文件中项目建设方案，包括对项目需求的理解、项目目标、项目规划、项目实施、项目拟投入人员等相关内容进行打分。 1. 项目方案先进、合理、完整，思路清晰；对需求分析详细、理解准确，完全满足用户要求，得 5 分； 2. 项目方案基本合理，基本满足用户需求；思路较清晰，得 3 分； 3. 项目方案在满足用户要求方面欠缺，思路不够清晰，得 1 分。 4. 未提供者不得分。
2.2.2 (3)	商务部分（25分）	企业业绩（6分）	供应商每提供一项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中标通知书、网上中标公告截图、合同扫描件）加 2 分，最多加 6 分。
		企业实力（3分）	供应商具有相应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以上证书每提供一种得 1 分，三种证书均提供的得 3 分。
		售后服务方案（8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响应文件中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方式、维护时间、问题解决质量、响应时间的合理性等相关内容进行打分。 1. 内容全面且叙述详尽、切实可行，售后服务方案等符合本项目特点，响应时间最短的得 8 分。 2. 内容基本全面但叙述不详尽，具备可行性，售后服

			务方案、等基本符合本项目特点，响应时间较长，效率不高的得 5 分。 3. 内容不全面或有叙述不够详尽，不可行且没有针对性的得 2 分。 4. 未提供者不得分。
		培训方案 (8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培训方案和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式、培训内容、承诺达到的效果等培训方案等相关内容进行打分。 1. 培训计划周全，培训内容详尽，培训时间和次数安排合理的，得 8 分。 2. 培训计划基本周全，培训内容欠详尽，培训时间和次数安排不够合理的，得 5 分。 3. 培训计划不完整，培训内容存在缺失，培训时间和次数安排无法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2 分。 4. 未提供者不得分。
备注：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得分进行汇总，计算过程中评委个人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以各评标委员会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目录

- 一、封面
- 二、响应函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五、资格证明材料
- 六、报价一览表
- 七、报价明细表
-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十一、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 十四、售后服务计划
- 十五、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十六、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如有）
- 十七、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如有）
-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一、封面

____（项目名称） ____（包）

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

二、响应函

响应函

致：(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____(项目名称)____(包)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愿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或者未履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磋商文件所列内容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提供服务。
- 12、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3、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信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文件被拒绝。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附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附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格式自拟）
6. 其他要求：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及截止时间：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将网页、内容进行截图，以作证据存档）【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六、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供应商名称	
报价（大写）	
报价（小写）	
交付期	
质量保证期	
保证金	
有效期	
其他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七、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承担的服务	数量	单价	总价
报价人民币小写：					
报价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一、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服务要求	供应商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逐条逐项表述说明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磋商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十四、售后服务计划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十五、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六、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如有）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七、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如有）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